



市城管局:

下足“绣花”功夫让城市有“颜”有“序”

滨州日报/滨州网记者 任斐 通讯员 司光昌



自今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启动以来,市城管局严格对照任务要求细化分工、压实责任,下足“绣花”功夫管理城市,把创城“高标准”变为日常工作“新常态”,使得市区市容秩序和环境面貌进一步提升,让城市既有“颜值”又有“秩序”。

该局出台了《滨州市城市管理系统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实施方案》,在日常的城市管理工作中严格执行创城标准,将创城工作日常化、常态化、长效化,重点抓好城市精细化管理、市容秩序和环境集中整治、园林绿化工程建设、环卫等城市基础设施维护管理等工作,并加强对城管系统创城工作的督导,各项工作成效显著。

出台城管系统创城工作实施方案,细化措施补短板强弱项

为扎实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市城管局全面梳理城管系统创城任务,出台《滨州市城市管理系统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实施方案》,对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开展市容环境集中整治等具体工作进行细化分解,认真抓重点、补短板,全力攻克难点弱项。

依据实施方案,全市政管系统认真排查各领域的短板、弱项,列出问题清单,制定整改台账,明确具体整改措施、时限,逐项进行集中整治。在创城静态问题清零的同时,加大对市容秩序、环境卫生的集中整治力度和对违反城市管理法规的不文明行为的惩戒力度,确保动态问题不反复。

在市容环境集中整治方面,实施市容秩序整治行动,开展不文明养犬治理、渣土运输治理、户外广告治理、通信电力线路治理、违法建设及市容秩序“十乱”集中整治,全市拆除违规户外广告1246处,完成通信线缆改造169公里,主城区打造了通信电力管线整治示范区;约谈渣土运输企业,立案查处45起,罚款34万元,将全市40家核准渣土运输企业、604台运输车辆全部纳入监管平台。开展环境卫生整治行动,突出整治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居民小区、城乡结合部的环境卫生,加大垃圾清扫清运频次,全面清理垃圾死角;以城乡环卫一体化为抓手,推动农村环境卫生治理,确保村居、路域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下足“绣花”功夫管理城市,把创城“高标准”变为工作“新常态”

在集中补短板、治难点的同时,今年,市城管局牵头制定了《滨州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下足绣花“功夫”管理城市,把创城标准融入日常工作中贯彻执行,把创城“高标准”变为日常工作“新常态”,构建创城常态化、长效化新格局。

《滨州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紧扣“舒适、便捷、安全、精致”目标,对我市城市管理行业中园林绿化管理、环卫保洁管理、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公用事业管理、城市管理执法五大方面作出了具体规定,分别明确了14项内容的工作目标、管理标准、精细化管理要求和考核标准。

具体工作中,全市政管系统严格依据该标准实施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强化城区绿化管理,确保沿绿化带无缺失,绿化带内无垃圾,绿地无裸露,无死树、枯枝,行道树无连续缺失;强化环卫设施管理,确保公共厕所无障碍设施齐全,保洁及时,垃圾桶(箱)、果皮箱清运及时,外表干净整洁无损坏;强化公园、广场管理,确保公园、广场场地无损毁,设备维护及时;强化户外广告管理,加大户外广告、门头牌匾规范设置管理,及时拆除存有安全隐患、违规设置的户外广告、门头牌匾;强化亮化设施管

理,确保亮灯率100%,亮灯率≥99%。

新建三处过街天桥倡导文明出行,加强园林绿项目建设提升城市品质

为改善市城区重点区域的交通环境,引导市民文明出行,今年,市城管局在市城区新建三处过街天桥——位于滨城区第三中学西侧的黄河五路“鑫岳桥”、位于万达广场东门的渤海十一路“魏桥”、位于滨医附院南门的黄河二路“创新桥”。

三处过街天桥分别位于学校、商场、医院附近,日常人流、车流量大。过街天桥建成启用后,合理疏导了周围的交通,一方面有效解决了道路两侧行人过街及公交换乘问题,为行人提供了安全的通行空间,有助于引导市民文明出行;另一方面,有效改善了道路交通环境,提高了机动车道的通行能力。

除建设过街天桥外,今年市城管局不断加强园林绿化工程、夜景亮化工程等项目建设,进一步提升城市品质和功能,让市民生活更加方便、舒适,增强了市民的幸福感和满足感。其中,围绕公园城市建设,在市主城区新建续建40处城市公园、口袋公园及节点,新建城市绿道50.84公里,新增改造城市绿地146.13万平方米;实施了中海景区和新立河沿岸夜景亮化提升工程,提升了城市夜景亮化效果。

筑巢引凤

(上接第一版)从纵向上来说,不论你的科技创新项目处在研发周期的哪一个时间节点,哪怕只是有一个初步构想,只要你‘招招手’,先研院都会为你敞开大门。”张兵说。

张兵介绍,具体来讲,先研院正在招商的机构分为3大类:研发机构、科技服务机构和商务服务机构。研发机构是指市内外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企业等在先研院设立的各种科研机构。科技服务机构是指为科技创新全周期创新活动提供服务的机构。商务服务机构是指为入驻先研院的各类机构和人员,提供教育、医疗、购物、休闲、健身等专业保障服务的机构。

先研院将以入驻机构的需求为出发点,提供优惠的政策支持和服务保障。如,为入驻机构免费提供基本装修的研发及办公用房;免费提供各类检索查新、业务咨询、政府开放性数据;提供创新券服务;提

催生科创平台建设“滨州模式”

供国际化的智真会议室、洽谈室、学术报告厅、展厅、多功能厅等场地及配套服务;入驻研发机构工作人员可享受个人所得税补助;按政策享受事业编制保障;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及其家属可享受教育、医疗、住房等配套优惠政策。获得国家级、省级资质认证或奖励的,在落实上述政策基础上,提供配套奖励。

预计今年年底前,渤海先研院将落地各类机构106家以上,签约入驻率达70%

谈及目前招商工作的进展情况,杨建刚说,在渤海先研院公司,包括领导班子成员在内的所有员工都是招商员且分工明确,“全员招商,全员服务招商”是目前公司的招商工作状态。

在先研院建设期间,渤海先研院有限公司已经调研了滨化集团、

愉悦家纺等30余家企业的科研需求,同时赴北京、上海、天津、南京等地考察调研,先后对接中科院技术创新发展研究院、东华大学、清华大学天津高端装备制造研究院等机构,实现企业需求与高校科研院所技术资源优势的有效对接。首批31家已签约机构已基本确定入驻位置,各机构将在先研院一期工程竣工后按照各自需求进行进一步装修,装修完毕后便陆续入驻开展科创活动。

杨建刚说,先研院目前在积极开展推介活动并进一步调研企业需求,正通过召开需求发布会等形式,吸引着更多的研发机构来滨洽谈。就目前招商情况来看,呈现出两个鲜明的特点,一是滨州的企业与大型科研院所合作之后建立的新型研发机构比较多,二是滨州籍在外创业成功后回到滨州的科研人才比较多。虽然先研院还没正式启用,但它聚集科创人

才和资源的功能已经显现。

预计今年年底前,渤海先研院将落地各类机构106家以上,签约入驻率达70%。在项目建成后,先研院将至少引进300家研发机构、500家科技服务机构,打造出具有滨州特色的科技创新服务体系,形成科技创新环境的“洼地效应”。

对于渤海先研院接下来的招商工作,渤海先进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赵剑海表示:“我们既要引进大院大所,又要培育本土企业。把企业引进来的同时,让企业站住脚,以技术、数据、服务等商品互通、互助、互代言,共创品牌效应,努力把渤海先研院建设成为集聚科技创新服务资源的‘大市场’、服务科技创新活动的‘经纪人’、承载科技创新主体的‘太空舱’,让这个平台走出滨州、走向全国、走到国际舞台。”

建筑施工工伤如何预防(二)



施工现场电气如何进行安全管理

(1)施工现场必须健全电气安全管理和责任制度,各级动力设备管理部门负责电气安全管理,公司和队均应设一名专职(或兼职)人员负责电气安全;各级安全部门负责监督检查;施工现场的各类电工在动力设备部门的指导下,负责管辖范围内的电气安全。

(2)各单位编制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必须有专项电气安全设计,包括输电线路的走向,固定配电装置的设置点及其配电容,大型电气设备、集中用电设备的平面布置,应制定有针对性的电气安全技术措施,并严格按照设计要求安装。

(3)施工现场的电气设备必须有有效的安全技术措施。

(4)电气线路和设备安装完工后,由动力设备部门会同安全部门、施工单位进行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行。

(5)必须经常对现场的电气线路和设备进行安全检查。对电气绝缘、接地接零电阻、漏电保护器等开关是否完好,必须指定专人定期测试。汛期季节要强化检查。对查出的问题要编制电气安全技术措施计划限期解决。

(6)施工现场必须建立电气安全管理制度一般包括:

- 1)电力线路和设备的选型必须按国家标准限定安全载流量。
- 2)所有电气设备的金属外壳必须具备良好的接地或接零保护。

3)所有的临时电源和移动电具必须设置有效的漏电保护开关。

4)有醒目的电气安全标志。

5)无有效安全技术措施的电气设备,不准使用。

(7)凡是触及或接近带电体的地方,均应采取绝缘、屏护以及保持安全距离等措施。

高处作业的安全管理措施主要有哪些

(1)凡从事高处作业的人员,应经体检合格,达到法定劳动年龄,具有一定的文化程度,接受安全教育。从事架体搭设、起重机械拆装等高处作业的人员还应取得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

(2)根据《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技术操作规程》有关规定,从事高处作业的人员要定期体检,凡患有高血压、心脏病、贫血病、癫痫病以及其他不适合从事高处作业的人员不得从事高处作业。

(3)因作业需临时拆除或变动安全防护设施时,必须经有关负责人同意并采取相应的可靠措施,作业后应立即恢复。

(4)遇有六级以上强风、浓雾等恶劣天气,不得进行露天高处作业。

(5)高空作业所用材料要堆放平稳,工具应随手放入工具袋(套)内,严禁高处抛掷作业工具、材料等。

(6)严禁跨越或攀靠防护栏杆以及脚手架和平台等临时设施的杆件。

(7)雨天和雪天进行高处作业时,必须采取可靠的防滑、防冻和防寒措施,凡水、冰、霜、雪均应及时清除。高空作业衣着要灵便,禁止穿硬底和带钉易滑的鞋。

(8)没有安全防护设施,禁止在屋架的上弦、支撑、桁条、挑梁的挑梁和未固定的构件上行走或作业。

高空作业与地面联系,应设通信装置,并专人负责。

(9)乘人的外用电梯、吊笼,应有可靠的安全装置。除指派的专业人员外,禁止攀登起重臂、绳索和随同运料的吊篮、吊笼物上下。

(10)加强安全巡查。

建筑施工焊、割作业应注意什么

(1)焊工必须持证上岗,无安全操作证的人员,不准进行焊、割作业。

(2)凡属一、二、三级动火范围的焊、割作业,未经办理动火审批手续,不准进行焊、割。

(3)焊工不了解焊、割现场周围情况,不得进行焊、割。

(4)焊工不了解焊件内部是否安全时,不得进行焊、割。

(5)各种装过可燃气体、易燃液体和有毒物质的容器,未经彻底清洗,排除危险性之前,不准进行焊、割。

(6)用可燃材料作保温层、冷却层、隔音、隔热设备的部位,或火星能飞溅到的地方,在未采取切实可靠的安全措施之前,不准焊、割。

(7)有压力或密闭的管道、容器,不准焊、割。

(8)焊、割部位附近有易燃易爆物品,在未作清理或未采取有效的安全措施前,不准焊、割。

(9)附近有与明火作业相抵触的工种在作业时,不准焊、割。

(10)与外单位相连的部位,在没有弄清有无险情,或明知存在危险而未采取有效的措施之前,不准焊、割。

施工现场如何配置劳动防护用品

建筑施工企业必须根据作业人员的施工环境、作业需要,按照规定配发安全防护用品,并监督其正确佩戴使用。

聚焦 滨州市中心医院

滨州市中心医院:组织专题培训 全力做好秋冬季疫情防控

滨州日报/滨州网惠民讯(通讯员 王丙强 报道)为做好秋冬季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医疗救治工作,日前,滨州市中心医院组织开展了《滨州市应对秋冬季新冠肺炎疫情医疗救治工作方案》专题培训会。会上,医院院长孟立军、感染管理科主任高岸英进行授课,全院各临床、医技科室主任、护士长共计165人参加培训。

培训会就当前国内外疫情发展态势进行了分析,向全体医务人员提出了四点要求:一是各临床科室应当慎终如始抓好疫情防控工作,尤其是急诊、120、预检分诊、发热门诊等重点科室,不能松懈大意;二是要在总结前期新冠肺炎疫情救治工作经验的基础上,积极有效应对秋冬季新

冠疫情发生的风险和隐患,切实提高疫情防控能力和水平;三是把核酸检测当作疫情防控的重要法宝,全力做好“应检尽检、愿检尽检”核酸检测工作;四是严格落实“四早”“四集中”原则,按照“及时发现、快速处置、精准管控、有效救治”的目标要求,全面夯实“五有三严”,建立健全分级、分层、分流的重大疫情医疗救治机制,全力保障人民群众健康。

本次培训会的召开,使医务人员进一步掌握了疫情防控知识,增强了对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同时,培训会对医院各科室开展疫情防控工作进行了具体安排,对全院做好秋冬季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起到了促进作用。

邹平市市场监管局开展日用消费品网络抽检

这是滨州市范围内县级市场监管部门首次开展的网络抽检活动

滨州日报/滨州网讯(记者 郭刚 通讯员 徐丽娜 报道)日前,邹平市市场监管局首次日用消费品网络抽检活动启动,这也是滨州市范围内县级市场监管部门首次开展的网络抽检活动。

此次网络抽检旨在净化网络消费环境。抽检之前,经咨询省局、滨州市局及有关质检机构,制定了日用消费品网络抽检工作方案和实施细则并公示。其间,邹平市市场监管局依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产品质量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

行办法》及2020年度抽检工作计划,结合网络交易平台确定了日用消费品的抽检范围,并严格落实网络抽检细则。本次活动共抽检多功能电热锅3批次、毛巾2批次,并送相关机构进行检验。

目前,送检的5个批次产品已经全部检验完毕,其中4个批次合格、1个批次不合格。对于不合格的产品,该局正依法进行调查处理,并责令不合格网店和生产企业进行整改。



五、《民法典》为您的“私人生活安宁”保驾护航

“这里是某某售楼处,您最近有购房打算吗?”“我们是壹重(音译)财经的,请问您最近股票操作如何?我们有专业老师可以帮您做专业诊断……”“我是淘宝店客服闪闪星,您在我们店里购买的拖鞋收到了吗?能不能给我我一个五星好评,拜托拜托,不给好评老板会扣工资的。”

……

看完上面几句话,你是不是想起了被推销电话支配的恐惧?现在救星来了——《民法典》将“私人生活安宁”纳入隐私权:除权利人明确同意外,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以电话、短信、即时通讯工具、电子邮件、传单等方式侵扰他人的私人生活安宁;不得进入、拍摄、窥视他人的住宅、宾馆房间等私密空间;不得进入、拍摄、窥视他人身体的私密部位;不得处理他人的私密信息;以其他方式侵扰他人的私人生活安宁。

自此以后,“侵犯隐私”不仅局限于此前我们熟知的各种非法获取、泄露个人“私密空间、私密活动和私密信息”

的行为,其他任何可能滋扰、破坏“私人生活安宁”或构成严重“扰民”的社会现象,比如频繁的骚扰电话、短信、强制弹窗广告以及噪声、烟尘等各种环境污染等,也可能被认定为“侵犯隐私”。在此也提醒广大商家,请尊重大家享受安宁生活的权利,不要触碰法律红线。

《民法典》第一千零三十三条规定,除法律另有规定或者权利人明确同意外,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实施下列行为:

- (一)以电话、短信、即时通讯工具、电子邮件、传单等方式侵扰他人的私人生活安宁;
- (二)进入、拍摄、窥视他人的住宅、宾馆房间等私密空间;
- (三)拍摄、窥视、窃听、公开他人的私密活动;
- (四)拍摄、窥视他人身体的私密部位;
- (五)处理他人的私密信息;
- (六)以其他方式侵扰他人的隐私权。

疫情防控系列科普知识

剧院等演出场所恢复开放 疫情防控措施指南(第三版)(四)

员工健康管理

(一)做好员工健康监测。演出场所应当按照要求做好员工健康管理,建立《员工健康记录表》,每日对员工进行两次体温检测,随时掌握员工健康状况、出行轨迹等情况。发现员工出现发热、咳嗽、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及时安排定点医院就医,并跟踪相关情况。

据疫情防控、个人防护、卫生健康及应急处置等方面的知识,并做好个人防护。

(三)减少员工聚集。根据实际情况采取错时上下班、弹性工作制或者居家办公方式,员工上岗应佩戴口罩,打喷嚏时用纸巾遮住口鼻或采用肘臂遮挡,督促员工用餐不串岗、不扎堆。加强员工用餐管理,鼓励实行错峰就餐、分散用餐。科学管理工作会议,减少开会频次和会议时长。提醒员工减少不必要外出,尽量避开密集人群,避免在公共场所长时间停留。